

为参保职工撑起“保护伞” 济宁市推进工伤保险工作“提档升级”

记者 汪洸 通讯员 衣媛 刘晓彤 赵剑

我国工伤保险制度从1951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起始,至今已经走过七十多年的历程。2004年《工伤保险条例》实施以后,已初步构建起工伤预防、工伤补偿、工伤康复“三位一体”的现代工伤保险制度体系,促进了经济社会的和谐发展。

今年7月是全省工伤保险集中宣传月,为了营造浓厚的工伤保险宣传氛围,济宁市社保中心在“7·25”工伤保险主题宣传日之际,特推出工伤保险业务专辑,引导全社会牢固树立知法、懂法、守法、用法意识和工伤预防理念,切实减少工伤事故伤害,真正保障劳动者生命安全和身心健康。

推出卡通社保小专家“儒小保”

■ 让宣传工作更接地气

7月21日,济宁市工伤预防宣传培训走进迪尔集团,培训专家为该公司重点岗位人员进行了工伤预防培训,受到企业和职工一致好评。“社保部门将工伤保险政策、知识送进企业,不仅提高了职工防范工伤事故风险的能力,也避免工伤事故的发生,企业和职工双方都受益。”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工会主席李反修如是说。

集中宣传月期间,济宁市社保中心以“工伤保险伴你同行”为主题,多措并举、多管齐下,不断加大工伤预防宣传与培训力度。开展工伤保险政策进企业、进社区、进工地、进医院活动,采取悬挂条幅、电子屏播放宣传标

语、发放宣传材料等方式,宣传工伤保险、职业病防治等知识,深化线下宣传效果。宣传月期间,拟开展30余次进现场宣传活动。

为了让社保工作更加接地气、更加亲民,市社保中心还推出了济宁社保对外宣传卡通形象“儒小保”,以具体可感的“人格化”形象贴近老百姓,增强政策宣传的吸引力和感染力。由“儒小保”这一社保小专家针对危险化学品、煤矿、建筑施工、交通运输、机械制造、医药制造六大行业领域工伤预防知识进行讲解,并拍摄制作了专题短视频在数字电视、网络电视、手机终端等不同媒体进行投放宣传。

工伤预防工作更具济宁特色

■ 从“要我预防”转变为“我会预防”

近年来,市社保中心积极转变思路、创新方法,倾力打造“关注工伤预防、保障万家安康”的工伤预防服务品牌,促进工伤预防实现从“要我预防”到“我要预防”、“我会预防”的转变。

根据人社部《工伤预防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年)》《山东省工伤预防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年)实施方案》要求,结合济宁市资源大市的实际情况,对近年来全市工伤保险工作相关业务数据认真分析,围绕职业病防治和安全生产主题,确定了危险化学品、煤矿、建筑施工、交通运输、机械制造、医药制造等六类重点行业企业,作为全市工伤预防宣传与培训的重点领域。同时,将全市参保企业按行业进行分类,梳理出工伤预防重点行业企业,有针对性地确定年度工伤

预防培训重点项目、单位、人员等。

机构改革以后,工伤保险工作面临多方挑战,经办力量不足就是不容忽视的一个问题。为此,2021年3月,济宁市开启了市直工伤保险—商业保险合作经办试点,由经办机构指导,合作公司组织实施工伤预防宣传培训,取得了明显社会效果。在此基础上,2022年,在全市范围内推开这一模式。随着商业保险公司的全面加入,宣传渠道由原来的经办机构、媒体扩展到全市商业保险公司,充分利用其网点营业厅、客户答谢会等平台,对工伤保险政策进行大力宣传。组建工伤预防培训专家库,紧盯工伤预防重点问题、关键问题、难点问题,为企业“量身打造”个性化培训服务。



社保中心走进太平煤矿开展“体验式”工伤预防现场培训。

提高工伤认定服务水平

■ 推出合议制度案件胜诉率100%

近年来,济宁市在工伤认定工作上,创新机制、多措并举,为用人单位和职工提供更加人性化、高质量的服务。

推出工伤认定疑难案件合议制度,将合议制纳入了工伤认定调查程序,建立了“主要领导亲自审定、分管领导综合协调、各方专家集体会商”的工伤认定工作机制。对法律法规适用模糊、认定结论存在争议的工伤认定案件,由分管领导召集,依照案情性质、涉及专业,聘请公安、司法、卫健、工会等部门有关领导及专家召开合议会议对案件进行集中讨论,在形成统一意见后作出《重大疑难

工伤案件合议意见书》,协商意见将作为后期案件调查和认定的重要依据,大大提高了工伤认定准确性。自文件出台以来,共认定工伤案件2918件,其中受理工伤认定行政诉讼案件10件,胜诉率保持在100%。

同时,引入工伤认定调解机制。对劳资双方存在争议的工伤认定案件,引入工伤认定调解机制,通过调解化解双方纠纷,促进劳资之间在自愿的前提下,就工伤待遇达成和解协议,并将和解协议通过当地的劳动仲裁机构予以确认,有效避免了劳动者面对工伤认定后漫长的追偿程序,维护其合法权益。

线上线下同步开展工伤鉴定

■ 打造“暖心劳鉴”服务品牌

“谢谢你们牺牲周末休息时间,为我父亲及时进行了劳动能力鉴定。”7月中旬,在一次线上视频工伤鉴定的工作中,被鉴定对象冯先生的儿子在镜头前说到。冯先生自发生工伤以来,长期在重症监护室住院治疗,随时都有生命危险。市社保中心工作人员了解到这种情况后,为保障他能及时享受工伤保险待遇,在冯先生停工留薪期满的第二天立即为他组织了这场特殊的远程视频鉴定。

近年来,市社保中心致力于解决职工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打

造“暖心劳鉴”服务品牌,不断提升劳动能力鉴定工作水平。开辟了绿色通道,随时受理急、危、重症职工的鉴定申请,提供上门鉴定等暖心服务;针对在外地接受治疗的危重症职工不便来济的情况,中心则采用远程视频的方式进行鉴定;将现场鉴定次数由原来的1年4次改为适量多次、分批分次,确保参保职工早日享受到社保待遇。

今年上半年,已为48名无法进行现场鉴定的人员提供上门鉴定和远程鉴定服务,受到职工和家属的一致认可和好评。

快递网点工伤保险全覆盖

为2048名快递员系紧“安全带”

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快递员群体合法权益保障问题。为解决快递员群体工伤保障问题,促进快递业持续健康发展,济宁市及时启动基层快递网点优先参加工伤保险工作,截至7月14日,2048名快递小哥加入了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在全省遥遥领先。

在推进过程中,市人社、邮政部门强化部门协作,联合下发《济宁市推进基层快递网点优先参加工伤保险工作方案》《关于做好基层快递网点优先参加工伤保险经办服务工作的通知》,为该项工作的开展提供了政策依据和操作规范。

同时,开辟绿色通道,采取人社部门协调、邮政部门督促、社保经办机构开设绿色通道的工作模式,凡在邮政管理部门备案的快递企业均实现系统内自动开户、业务全程网办;对于基础信息不全的企业,主动联系为其开户;对部分不理解政策的企业逐一沟通,指导做好参保工作,快速推动快递网点参保全覆盖。

加大社保惠企支持力度

确保政策红利直达市场主体

为应对疫情影响、支持企业发展,济宁市严格落实社保助企纾困政策,简化流程、加大宣传,确保政策红利直达市场主体。

在落实阶段性降低费率政策方面,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工伤、失业保险费率政策,社保经办机构在系统后台统一设置缴费比例,参保单位无需申请、自动享受。预计全年分别减轻工伤、失业保险缴费负担1.36亿元、2.86亿元。

在落实特困行业阶段性缓缴社保费政策方面,开展以“服务面对面、政策来敲门”为主题的宣传行动,推动“政策找企”,对22类行业所属困难企业及疫情影响较为严重地区的中小微企业,深入企业实地调研生产经营中存在的实际困难,指导企业办理社保缓交申请。各级社保经办机构开设绿色通道,简化办理流程,通过数据比对确定目标企业,在业务系统中对企业打标提醒,企业申请可“秒批秒办”。

截至目前,全市共有294家企业申请缓缴,缓缴金额2775万元。



扫码下载齐鲁壹点
找记者 上壹点

编辑:汪洸 组版:李腾 校对:陈丹

社保中心在智慧园建筑工地开展工伤预防宣传。



社保中心组织医疗专家开展上门鉴定服务。

